

收发“红包”背后的法纪问题



春节是中华民族集祈年、庆贺、娱乐为一体的最隆重的传统佳节，辞旧迎新之际，“红包”不可少。春节不发、不收或不抢些红包，都不叫过年。但无论何种形式的红包，均蕴藏着相关的法律或纪律问题，甚至潜藏着法律风险。

图片来自网络

压岁红包由家长保管，所有权则归孩子

【案例】

去年春节，12岁的小琳收到了将近8000元的红包，父母动员小琳将红包上交，可小琳只同意上交一半，另一半由自己支配。父母认为，小孩子手里拿这么多钱会出事的，于是坚持要小琳将钱款全部上交。小琳很不服气：“压岁钱是给我的，你们没有权利收走。”

面对女儿的坚持，小琳的父母不知如何说服她。

那么，孩子过年时收到的压岁钱到底归谁，究竟如何处理才妥当？

【点评】

“恭喜发财，红包拿来。”大人给孩子压岁红包是一种习俗，也是一份祝福，而这在法律上则属于赠与性质，其所有权自然归属孩子。但考虑到孩子年龄小，无法合理支配大笔钱款，因此，较大数目的压岁钱应由家长掌管，这也是有法律依据的义务。《民法典》规定，管理和保护被监护人的财产是监护人的职责之一。当然，父母在管理压岁钱期间，不得随意处分，但如果纯粹是为了孩子的利益，比如为孩子购置生活、学习用品，买保险，为其报名参加兴趣班、夏令营等，是可以动用压岁钱的。

收、送压岁红包，当心构成贿赂犯罪

【案例】

老徐干工程多年。老徐听说楼西村要实施村庄美化工程，就经常到镇干部陈某（系楼西村包村干部）家走走，送些烟酒，联络感情。2022年除夕夜，老徐又来到陈某家，临走时递给陈某一个装有一张银行卡（存有4万元）的红包，说是给其孙子的压岁钱。

后来，在楼西村村庄亮化工程招标中，由于陈某暗中帮忙，老徐如愿以偿，后因他人举报而案发。法院认定两人分别犯受贿罪和行贿罪。

【点评】

亲友间相互馈赠是一种传统美德，长辈给晚辈压岁红包也是

传统习俗，这些都正当。可传统的“有礼有节”不能异化、变味，压岁红包不能成为搞权钱交易的“遮羞布”。现如今，有些人为了获取不当利益，仍然在逢年过节或者趁婚丧嫁娶之机给人送红包或贵重礼品，这种醉翁之意不在酒的情形涉嫌行贿。如果收受者许诺、着手或者已经为送礼者谋取某种利益，则属于受贿性质。根据《刑法》和有关司法解释规定，行贿或受贿数额达到3万元的，就构成犯罪。

本案中，老徐的大方和陈某的笑纳，无疑背离了压岁红包的传统本义，而且陈某也确实利用职务为老徐谋取了利益，其行为已构成受贿罪。老徐为获取项目承建权，以红包4万元行贿，其行为已构成行贿罪。

公务员参与抢红包，当心涉嫌违纪

【案例】

周某系某公安分局副局长，2020年1月至2022年2月，周某在某商会副会长徐某建立的微信群里抢红包，共抢得红包12680元。市纪委监委驻公安局纪检组接到举报后，对周某立案调查，在查清事实后，对周某作出免去领导职务的处理决定，追缴其违纪所得。那么，公务员在微信群里抢红包也违纪吗？

【点评】

有人认为，不过是个百余元的红包嘛，抢着玩而已，其实必然。微信红包一次最多能发200元，因其数额小，领导干部很容易失去警惕，但积少成多也容易出事。微信红包的本质不是红包数额的问题，而是

事件性质的问题。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第八十八条规定：“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、礼金、消费卡和有价证券、股权、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，情节较轻的，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；情节较重的，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；情节严重的，给予开除党籍处分。”“收受其他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财物的，依照前款规定处理。”因此，党员干部在抢微信红包时，应当首先清楚：发红包的人是否与自己存在职务上的关系；红包是否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；红包是否超出正常礼尚往来；发红包的人是否想要借助自己的职务便利做违纪违法的事情。如果抢到后发现明显超标的，务必要退还；退红包遭拒的，必须登记上交。另外，对于“一对一”的专包，更要小心。

春节发慰问红包，不能冲抵加班费

【案例】

2022年春节，某公司安排王某等员工春节加班3天。年初一那天，公司领导慰问王某等人时给每人发了500元的红包。

春节当月的工资发放后，王某等人发现没有把春节3天加班费算进去，遂找公司理论。公司声称：年初一那天给大家的500元慰问红包就是加班费。后在劳动监察部门的干预下，王某等人拿到了3天加班费。

【点评】

员工放弃春节与家人团聚机会，坚守生产一线，公司理应依法

支付加班费。“红包”和加班费完全是两回事，前者是对员工工作表现的一种肯定和褒奖，类似奖金，给多给少全凭自愿；而加班费是对劳动者额外提供劳动和放弃法定假日休息的一种补偿，理应专门支付。根据《劳动法》第四十四条第三项的规定，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，用人单位应当支付不低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300%的工资报酬。本案中，该公司声称所发的红包就是加班费，显然有违法律规定。员工在遇到拒付加班费情形时，可以向劳动监察部门投诉，也可申请劳动仲裁。

潘家永